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党组 关于市委第二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 情况报告

根据市委巡察工作要求，针对市委九届第七轮巡察反馈指出的18类，52个具体问题，市交通运输局党组及时成立整改工作专班，制定整改落实方案，逐条逐项开展调查核实和整改落实工作。现将整改落实情况专题报告如下：

一、关于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扎实、宣传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不深入、学习研究省委重大决策不够到位、对下属单位政治学习督导不力等四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四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一是按照中央、省委、市委要求，党组中心组成员做到“五个带头”：即带头学习；带头研讨，带头调研，带头讲课，带头作表率。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每月进行1次，每次不少于2小时，全年不少于12次。其中，讨论交流每季度不少于1次。二是研究制定了《党纪学习教育宣讲活动方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活动方案》，进一步充实了宣讲队伍数量，增加了宣讲活动的场次和人数。今年，全系统累计开展宣讲28场次，受众人数达2300余人。三是重新完善了市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

和机关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制度，明确了学习的方式与形式，将《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的实施意见》纳入今年理论学习计划，增强了理论学习的吸引力、针对性和实效性。四是建立了理论学习考核激励制度，将理论学习情况纳入日常工作督导范围，每季度由局党组成员带队开展理论学习情况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学习成效不明显，学习态度不积极等问题。7月15日至30日，局成立督导专班对局直各单位党建、意识形态及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等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督导，针对第四分局副局长党凯新理论学习虚化典型问题，已按照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对其进行了批评教育，并责令作出了书面检查。

二、关于攻坚克难不够、主动担当意识不强、争先创优劲头不足、争取上级支持力度不够等四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四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组建了工作专班，加大了拆迁力度，加强了对多宝、九真、彭市等地及相关部门的联系沟通，并提请市政府协调市财政部门解决相关项目资金。截至目前，G348项目已启动施工，S213、S214项目正在争取拆迁补偿款，并已进入相关前期工作。二是按照市投资评审中心对天门港船舶污染物转运站项目预算的评审批复意见，工程建设监理费预算为29.19万元，合同金额28.8万元。截至目前，针对污染物码头项目工程监理费28.8万元未拨付问题，我局已向市政府申请拨付资金，正在持续跟进中。三是组织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开展了农村客运市场调研，进一步完善了农村客运管理机制，统一车辆标识，引导企业通过推行农村客运定制服务、农村客运公交化等方式，开通客车搭附小件快运业务，增加农村客运收入，利用农村客运车辆智能监控系统，实时掌握农村道路客运运行情况，公开班线线路走向、运行时间和监督举报电话，建立信息化监管、执法检查、群众监督等多方闭环监管机制。

三、关于交通信息化管理水平不高、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力度不够、“路长制”作用发挥不充分等三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两项工作整改完成，一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落实情况：一是为切实做好“交通强国”和大数据战略部署，将积极配合省航道养护中心、省港口集团开展辖区水运治理，提升水运服务能力，适时引入北斗、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智能感知、无人机和智慧航道运行管理系统，为我市航道巡航智能化建设，提供坚强的保障力量。目前，汉江2000吨级航道整治项目已开工建设。二是加大了市域公共综合物流园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分别与赣州广浔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普洛斯资产运营服务ASP公司、湖北运对对供应链物流有限公司、中交基建、四川京斗云企业管理公司等公司开展交流磋商，先后与运对对、赣州广浔、京斗云公司初步拟定了项目计划书。截至目前，赣州广浔公司初步拟定了投资合同，正在进一步与赣州广浔公司磋商投资细节及项目规划布局等事项

。同时，我局将与其他物流企业保持沟通联系，持续招商引资，推进项目建设，有效提升作业效率。三是根据天政办涵〔2021〕14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天门市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实施“路长制”全覆盖，建立覆盖全市县、乡、村道路的组织管理体系。形成了以市人民政府主要领导担任总路长，分管市领导担任市级路长，各乡镇办场园行政主要负责人担任镇级路长，建制村主要负责人担任村级路长，建立了“市有路政员、镇有监管员、村有护路员”的“市镇村”三级路产路权保护队伍。目前全市共设置“路长制”公示牌1553块，将各级路长的姓名、职务、联系电话及职责进行公示。严格落实《天门市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纳入年度考核内容，定期组织市农路处开展农村公路路况评定，督促各级道路巡查员每周巡查时间达到20个小时以上，每年不少于220天，推动全市农村公路管养工作不断走向常态化、规范化和精细化。

四、关于项目建设进展缓慢、服务乡村振兴不够有力等两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此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落实情况：一是由局建设科牵头，组织市公路养护中心、重点处、农路处等单位与各相关镇政府沟通协调，加大了拆迁工作力度，同时向市政府报告了上述内容，争取市政府资金支持。目前，4个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二是组建了督导专班，建立三级质量保障体系，明确了责任清单，制定了项目时间节点

，采取倒排工期、每周通报等方式，确保“三年消危”项目年底全部完工。截至目前，第二批危桥176座，已完工142座(其中交通部门完工127座；乡镇完工15座)，在建21座，未动工13座。实施率占年度任务的92%。

五、关于部分道路维护责任落实不到位、“治超”不力导致道路受损等两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两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市公路养护中心与皂市镇政府沟通协商，将新皂市河桥至G347国道连接线纳入2025年大中修计划，并拟定了0.3千米破损路段维修保畅处置方案。目前，已对该路破损路段40米水沟进行了清理、路面灌缝1865米、挖补坑槽4.62平方米、路肩整修2000平方米、油石调平 55.58平方米、洒油罩面158.7平方米，共投资约1.77万元， 破损路段已全部维修完成。二是对全市超限超载重点路段开展了摸底调研，目前已在石家河镇石北村建成一套不停车检测系统，皂市、多宝、拖市等地6套不停车检测系统，我局已报请市政府，预计在2026年前完成建设。同时，加大了对违法违规运输行为的查处力度，与市交警部门及周边县市交通执法部门联合，定期、不定期开展日常执法检查 and 专项整治行动，对超限超载行为进行了严肃查处。截至目前，共查处超限车辆957台次，其中“百吨王” 11台，卸(转)载货物13988吨。

六、关于重要节点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指导从业人员树牢安全意识不够、交通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生产风险一定程度存在等三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三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研究制定了《天门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以安全生产“两个清单”和“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责成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督促全市道路运输企业(尤其是“两客一危”运输企业)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二是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对相关从业人员进一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上半年，组织开展道路运输从业员人员安全教育培训5次，安全应急演练3次，参培参演从业人员超过300余人次。三是责成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进一步加强从业人员日常监督管理，督促有关企业加大动态监管抽查频次和抽查比率，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醒驾驶员，并严格按“五种形态”进行处理。

七、关于对渡口数量底数不清、违规载运时有发生、日常监管存在漏洞等三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三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按照市政府已批复设置的渡口进行了全面清理，并提请市政府对名存实亡的渡口予以撤销，确保统计口径一致。同时，责成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水路执法大队对未经市政府批准，擅自设立渡口、非法载客的麻洋鄢家湾渡口，进行督导自行拆解，并拖离现场。二是督促乡镇船舶安全管

理员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加强现场管理和重要节假日，重点时段的旁站式管理，维护渡口秩序，严禁非车渡渡口渡运机动车辆。针对小板渡口“非法渡运车辆”问题，水路执法大队组织执法人员现场督导小板渡口经营人在经营船舶上加装阻车桩，杜绝了营运船舶超范围进行渡运。三是协调督导渔薪镇杨场、王湾渡口以及小板镇周杨渡口进行了安全隐患整改。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人员对各渡船的船舶检验证书所要求配置的救生设备、消防设施数量进行了督导完善，现场三艘渡船均按要求补齐配备了灭火器、救生设施设备。

八、关于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压力传导不够、对网络意识形态重视不够、舆情应对处置能力不足等三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三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了局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和单位主要领导年度述责述廉内容，建立健全了意识形态工作机制和领导小组，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单位议事日程和年度工作要点，要求各二级单位主动向局党组报告意识形态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及对风险隐患点进行分析研判。二是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各级党委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纳入了局年度理论学习计划。同时，我局已于6月14日印发了《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建强网络评论队伍的通知》文件，按照政治可靠、本职工作好、用网能力强的标准，建立了网评员台账式，在交通系统选拔扩充网评员队

伍89人。三是制定完善了舆情处置机制，明确了人员和责任，细化了工作处置流程，对市委书记版、12345等各类平台的投诉和诉求，分类建立了台账，及时回复沟通。今年，累计处置各类运输市场投诉295件，切实做到“桩桩有人管、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四是联合多部门对天门南火车站周边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了运输市场秩序整治，对出租车实行服务质量的监管，与驾驶员签订《承诺书》25份对违规经营的“网约车”“残疾人代步车”进行集中整治。同时，对出租车拒载、宰客、甩客及乱收费、乱涨价等违规经营行为进行了重点打击。截至目前，共查处违规经营出租车31辆、违规经营客车10辆、违规经营“网约车”15辆。

九、关于防范社会稳定风险意识不强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此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组织天门汉羽公司、国琪公交公司、沙洋班线车主集中召开了座谈会，协商解决了营运中的相关矛盾纠纷，建立了包保责任台帐及经营业主信息，同时加大了客运市场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客运车辆违规经营行为。

十、关于履行主体责任有欠缺、履行监督责任有差距等两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两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优化完善了系统年度实绩考核制度，对连续两年排名靠后的单位通报，取消了当年评先评优资格和年度奖励绩效发放政策，并对时任第五分局党总支书记、局长高军

明进行了约谈提醒，免去了其第五分局党总支书记职务。二是对2021年至2023年受到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的典型案例进行了全面清理，开展了反面典型警示教育宣传，组织专班加大“八小时”之外管控，签订了“家庭助廉”“抵制带彩娱乐”“禁毒”承诺书，在系统内开展违纪风险点排查活动，有效遏制了“四风”反弹。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制度执行不严格、项目管理不规范、个别工程项目未招先建等三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三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修订完善了《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及询价审批制度》，及时开展了政府采购及相关业务流程知识培训；二是责成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已与湖北宏淼公司签订《石家河超限站业务用房工程质量保修金补充协议》约定该项目的工程保修期限、范围等相关条款，并已督促该项目承包人办理了银行保函替代质量保修金。针对S214 张洪线天仙公路路面修复招投标事前信用承诺书未签署日期问题，已责成市公路养护中心整改完善，日期已按要求签署完成。三是2024年6月11日，渔薪客运站按照招标程序公开进行了招投标，公示了渔薪客运站工程中标结果。6月19日与中标单位湖北天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施工合同，制定了施工计划，计划8月底完成渔薪客运站建设任务。四是针对政府采购制度执行不严格、项目管理不规范、个别工程项目未招先建问题，根据《湖北省行政问责办法》有关规定，经局党组集体研究，分别给

予市公路养护中心、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市农村公路养护中心责令限期整改处理。

十二、关于财务报销不严谨、财务管理不规范、租金收入未缴国库、住房公积金未按规定比例测算缴纳等四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四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天门市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定期不定期开展了财务管理、财务报批审批流程相关业务知识培训；二是组织市重点处、市质监站主要负责人进行协商，就办公水电费及食堂支出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并书面约定，由两家单位按照单位实际上班员工人数比例进行分摊办公水电费及食堂开支。其中，每年办公水电费及食堂开支由市重点处先行垫付，市质监站于每年年底(12月31日前)按分摊比例向市重点处支付相应费用。三是2021年至2023年，市航道养护中心与中国铁塔汉江分公司签订通信基站场地租赁合同，商定每年租金11000元，共计33000元以及单位职工刘远红连续2年租住单位房屋，每年租金900元，共计1800元，两项租金均已缴纳至国库。四是局组织专班对市物流发展局2022年1月至2024年6月期间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单位多缴部分进行了全面清理核实，对35908元多缴部分金额办理了退款手续，并对市物流发展局时任主要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向市局作出书面检查。

十三、关于违规发放补贴，违规发放福利等两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两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按照市驻村工作有关规定，局组织专班对2021年以来各驻村干部下乡补贴和交通补贴发放情况进行了清理核实，对相关人员多申领的交通补贴全部进行了清退。二是责令市农村公路养护中心对违规发放的11套服装款项(5445元)进行了清退，对市农村公路养护中心主要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向市局作出书面检查。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管理不规范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此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责成市公路养护中心组建了工作专班，对历史原因形成的闲置道班资产进行了全面清理和安全检查，并下达了限期搬迁安全告知书。目前，所有闲置道班资产已上报市国资委根据资产性质依法依规作出相应处置。

十五、关于公文把关不严、工作纪律松散、工作责任心不强、为民服务有差距、推进“共同缔造”力度不够等五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五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完善印发了《天门市交通运输局“三审三校”工作制度》《天门市交通运输局考勤管理制度》《天门市交通运输局督办督办工作制度》等，对公文制定印发实行逐级审核报批手续，有效提升办文水平。二是5月下旬，局组织专

班对各二级单位及工作人员在岗、公务车辆使用、请销假制度落实等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在系统内对相关单位进行了通报。对岳口港航管理处工作人员上班玩游戏当事人进行了批评教育，并取消了本人年度评先评优资格，并对市公路养护中心、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分管负责人进行了工作约谈。三是东江大道属市政道路，该道路在建设时，并未在杨林街道办事处东城村连接处设计安防设施，导致存在安全隐患。按照“县道县管、乡道乡管、村道村管”的原则，我局已告知杨林街道办事处，及时消除该村路段安全隐患。四是局党组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局党组成员积极践行“四下基层”主动领办民生实事，要求各单位主要领导及班子成员至少认领1件民生实事。目前，我局共领办实事37件。其中，局党组成员各1件，二级单位主要领导及班子成员共29件。针对G348杨场公路服务区大门紧锁问题，已责成市公路养护中心重新完善了服务站基础设施，配齐了供应设备，聘请了专职保洁员，确保24小时为过往司机提供免费服务。五是以“一下三民”活动为契机，结合农村公路工作实际制定工作方案，与张港镇熊刘村、蒲潭村、张角村、但铺村等广泛开展美丽乡村与共同缔造建设试点活动。目前，张港镇4个村农村公路建设正有序开展。

十六、关于党建工作责任压得不实、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基层党组织换届不及时、对发展党员档案资料把关不严、发展党员程序不规范、党课质量不高、基层组织建设未实现全覆盖等七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七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开展党的纪律宣讲活动，制定了学习宣讲方案，局党组成员带头落实党建联系点制度，以普通党员双重身份积极参加主题党日活动，七月中下旬对13个二级单位党建、意识形态及巡察整改工作开展了督导检查。市航道养护中心已及时将专用党建会议记录、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等内容转抄至党支部工作台帐。二是按照《中国共产党党章》《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和市委组织部关于基层组织换届选举的有关要求，全系统6个党总支、34个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已于2024年8月15日前全部完成，换届选举流程及程序符合组织规定。三是6月，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开展党员队伍突出问题排查整顿的工作方案》，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了排查范围、方法步骤等要求，在系统内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流程图》对2014年以来55名新发展党员资料进行了全面清理排查，排查情况已报市委组织部审核。四是在党组会议上重申了党课及民主生活会资料审批制度，要求党组成员亲自撰写材料主动向局主要领导审核，二级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党课及组织生活会材料由局蹲点领导进行审阅把关。五是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工作要求，由局党组书记亲自领办实施，6月27日在黄潭镇水府村正式成立了中共天门市交通重点工程在建项目临时党支部，主要负责G348、S213、S214等项目工地党的建设，目前临时党支部各项工作正有序展开。

十七、关于培养使用专业技术人才不够、人员转岗不及时等两个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以上两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一是坚持“以人为本”“人才强交”的工作理念，制定了年轻干部培养方案，通过老同志传帮带、基层党支部跟踪培养、选拔表现突出的专业性人才交流到重点岗位锻炼等形式，促进了全系统专业性人才专业水平整体提升、干事创业能力整体增强。2021年以来，局属事业单位新招录21人，其中专业性人才13人，目前13人全部在岗。现全系统共有工程、经济等各类专业性人才237人(其中副高级11人，中级144人，初级82人)，占职工总数的40%。针对市航道养护中心长期缺乏专业性人才问题，我局已向上申报引进航道规划岗专业技术人员2名，船舶检验岗专业技术人员2名，及时缓解人才缺失需求，目前引进人才正在有序开展。二是按照市综合执法改革相关文件精神，2021年4月综合执法改革机构设置、人员转隶手续全部完成，其中航道养护中心转隶的27人编入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水路执法大队。水路执法大队下设三个中队(竟陵、岳口、多宝)，主要负责汉江水路运输、航道、港口、船舶检验等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和安全管理工作。因执法支队办公场地受限，一时无法满足集中办公需求，水路执法大队暂借在市航道养护中心办公楼办公。2024年1月，水路执法大队整体搬迁至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办公楼。

十八、关于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不到位的整改落实情况：

整改进度：此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落实情况：按照市财政局有关规定，我局已按审计意见将退款上缴财政。

下一步，我局将始终把市委巡察整改问题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始终坚持攻坚克难的斗志和久久为功的韧劲，坚持整改标准不降、整改措施不减，持续深化巡察整改工作落实，不断巩固扩大整改成果。

中共天门市交通运输局党组

2024年9月25日

